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董事。董事应参会 9 人，实际参会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董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在公司一名监事监督下统计表决结果。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沈浩平先生、安艳清女士、张长旭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还需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沈浩平先生、安艳清女士、张长旭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还需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

约定提取业绩奖金额度、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4、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涉证券、资金账户相关手续以及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7、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资产管理机构，拟定、签署与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8、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清算完成日止。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沈浩平先生、安艳清女士、张长旭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还需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